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基建字〔2021〕24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235 线 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 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梅州市交通运输局：

你局《关于呈报国道 G235 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请示》（梅交基建〔2021〕200号）及相关资料等收悉。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235 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粤交基建字〔2021〕46号，以下简称《初步设计批复》），结合《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关于国道 G235 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初审意见的报告》（粤公基〔2021〕146号），经研究，对国道 G235 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施工图设计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

（一）建设规模

路线全长 7.086km (其中利用旧路段长约 1.29km), 设桥梁 427.40m/5 座, 其中大桥 260.90m/2 座、中桥 166.50m/3 座; 设涵洞 15 道; 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 1 处。

(二) 技术标准

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 主要技术指标如下:

1. 设计速度: 60km/h;
2. 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 公路 - I 级;
3. 路基宽度: 12.0m;
4. 设计洪水频率: 大桥、中桥 1/100, 小桥、涵洞 1/50;
5. 地震动峰值加速度: 0.10g。

其余技术指标应符合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 等标准、规范的规定要求。

二、路线

(一) 路线走向

项目起于大埔县银江镇胜坑村葛里, 接既有国道 G235 线, 路线由北往南经西洋坑、合水埠、胜坑村、李子窝、山枣坪, 终于银江镇丰埔桥, 与国道 G235 线丰顺县砂田丰埔桥至三合段顺接。

经审查, 路线走向及主要控制点符合《初步设计批复》的要求。

(二) 路线设计

原则同意路线平纵面设计。

1. K1975+711 ~ K1976+300 、 K1979+680 ~ K1979+900 、
K1980+550 ~ 终点等路段为急弯陡坡或连续陡坡路段，应进一步
优化平纵面设计，并加强交通安全设施设计，确保行车安全。

2. K1975+995.753 ~ K1976+224.471 、 K1976+477.5 ~
K1976+895 等路段平纵组合不良，应进一步优化调整，并加强交
通安全设施设计，确保行车安全。

3. K1977+640 ~ K1978+120 段为高填深挖路基及填平区，距离
附近房屋较近，应进一步优化纵面设计，采取相关工程措施，确
保周边房屋安全。

三、路基及排水

(一) 原则同意路基横断面设计。

(二) 原则同意一般路基设计。

(三) 全线共有软土路基 9 处 (长度共计约 0.90km) ，均为
河沟路段，原则同意采用清淤换填等处理设计。应在施工前加强
地质勘察工作，详细查明并核实软土的分布范围、数量、埋深、
厚度及含水量等，软基处理换填材料应充分利用弃方。

(四) 原则同意路基边坡采用以生态防护为主、局部采用锚
杆格梁、挡土墙加固等设计。

1. 设计文件应补充高边坡路基稳定性验算及挡土墙计算成
果；应进一步细化挡土墙设计。

2. 应进一步加强高边坡 (尤其是顺层坡) 和挡土墙 (尤其是
加筋土挡墙) 的稳定性验算，确保边坡、挡土墙稳定安全。实施

过程中应按照《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切实加强我省高速公路路堑边坡管理的通知》(粤交基函〔2019〕680号)的要求，认真做好边坡各阶段的施工和管理工作。

(五) 原则同意边沟、排水沟、截水沟、急流槽、渗沟等路基路面排水设计。

四、路面

(一) 原则同意全线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路面结构为：26cm厚C40水泥混凝土面层+18cm厚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基层+16cm厚水泥稳定级配碎石底基层+15cm厚级配碎石垫层(设置于岩石路段)。

(二) 应补充完善挖除旧路材料循环利用设计。

五、桥梁、涵洞

(一) 原则同意新建桥梁采用25mPC小箱梁，下部结构采用柱式墩，柱式台或板式挡土台，钻孔灌注桩基础。

(二) 部分桥梁地质钻孔数量偏少，应加强施工前的补勘，为设计提供依据。

(三) K1977+966处涵洞采用波纹钢管涵，应调研波纹钢管涵的使用效果(包括养护情况等)，并结合结构受力及施工质量等情况合理确定涵洞方案；K1977+582—K1977+966段共384m长布设了3道涵洞，应结合纵面调整，根据水文计算结果，核查涵洞数量及孔径等，确保涵洞布设合理和功能发挥。原则同意沿线其他涵洞设计。

六、路线交叉

全线共设置 11 处平面交叉，其中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 1 处，采用交通渠化设计；与等外公路平面交叉 10 处，与一般公路顺接。原则同意平面交叉设计。

（一）原则同意平面交叉设计。

（二）应加强交通安全设施设计，提高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提高行人行车的安全性。

七、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一）原则同意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标准、《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D81-2017）以及厅《广东省普通干线公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技术指南》（粤交基〔2014〕1746 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方案的通知》（粤交安〔2021〕158 号）的要求进一步完善设计。

（二）按《公路项目安全性评价规范》的要求补充本项目公路安全性评价报告。

八、环境保护和绿化景观工程

原则同意环境保护和绿化景观工程设计。

九、施工图预算

施工图预算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和厅有关造价管理的规定等进行编制。

上报本项目施工图预算为 19102.27 万元（不含建设期贷款利息，以下同），经审查，核增费用 46.81 万元（材料单价调整为 2021 年 6 月份省交通建设工程信息价），核定国道 G235 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施工图预算为 19149.08 万元，与厅《初步设计批复》概算 18720.25 万元相比，增加费用 428.83 万元，增幅约 2.29%，主要原因为材料价格上涨。

十、其他

（一）请你局督促有关单位按本批复要求进一步修改完善施工图设计，确保设计质量，严格造价管理。修编施工图设计和对本批复的执行情况报备厅。

（二）按厅粤交规〔2018〕128 号的要求，本项目施工、监理及材料采购等招投标监督管理、施工许可等基建程序由你局负责，有关文件及结果抄送厅和省公路事务中心。项目法人应严格执行基建程序，公平、公正、择优选择施工队伍和监理单位等，做好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三）应按照厅执行招标文件范本的补充规定，根据批准的施工图设计，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文件，强化工程造价管理。

（四）工程实施中，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设计变更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设计变更管理，按规定及时办理设计变更手续，未经审查批准的设计变更（含设计变更申请）不得实施（除紧急抢险工程或特殊规定外）。

（五）工程决算和竣工验收由厅组织省公路事务中心实施。

附件：国道G235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施工图预算
审查表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2021年8月4日

附件

国道G235线大埔胜坑至丰埔桥段改建工程施工图预算审查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预算 (万元)	调整费用 (万元)	审查预算 (万元)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12242.34	-53.29	12189.05
一、临时工程	272.25	4.67	276.93
二、路基工程	5812.21	-397.42	5414.79
三、路面工程	1894.26	116.77	2011.03
四、桥梁涵洞工程	2634.18	199.12	2833.30
六、交叉工程	169.24	3.44	172.68
七、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245.37	12.38	257.75
八、环境保护及绿化景观工程	123.43	0.01	123.44
九、其他工程	634.93	15.32	650.25
十、专项费用	456.46	-7.58	448.89
第二部分 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	5328.83	115.70	5444.53
一、土地使用费	4782.45	26.70	4809.15
二、拆迁补偿费	546.38	89.00	635.38
第三部分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974.73	-16.97	957.76
三、建设项目建设期费作费	398.89	-10.015	388.88

四、专项评价（估）费	54.41	0.00	54.41
六、生产准备费	2.88	0.00	2.88
七、工程保通管理费	14.17	0.00	14.17
八、工程保险费	48.97	-0.21	48.76
第四部分 预备费	556.38	1.36	557.74
一、基本预备费	556.38	1.36	557.74
公路基本造价	19102.27	46.81	19149.08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大埔县政府、交通运输局，省公路事务中心、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梅州市公路事务中心，大埔县公路事务中心，中交远洲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